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整合并理顺公司与各子公司业务关系，对原《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十三条 生产、批发、零售服装及饰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阻燃防护服、防静电工作服）、服装设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	第十三条 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服装设计、服饰研发、日用口罩（非医疗）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疗）销售、互联网销售、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

章程最终修改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